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实际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268 号文）的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54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 392,400,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 50,15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42,250,000.0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证，并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出具了《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验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10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346,126,174.04 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163,723,837.18 元。募集资金期末账户余额共计 0.00 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明细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342,250,000.00
已使用募集资金	346,126,174.04
银行利息收入	3,710,102.10
银行手续费	4,856.36
其他资金增项（注 1）	171,125.00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其他资金减项（注 2）	196.70
期末余额	196.70

注 1：此项为发行费用中的印花税，募集资金净额为已扣减所有发行费用后的余额，实际操作过程中，由于税费申报确认时点较晚，且税务系统自动从公司自有纳税资金账户中扣减，因此，公司无法在规定时间内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置换（税费扣减在募集资金到账 6 个月），因此在使用情况明细表中有此增项，前述事项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合规使用。

注 2：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完成注销。注销前，募集资金期末账户余额共计 196.70 元（包含利息收入），已转入公司其他账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本公司的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或“保荐机构”）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银行专户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本金	利息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769902466110688	0.00	0.00
合计			0.00	

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完成注销。注销前，募集资金期末账户余额共计 196.70 元（包含利息收入），已转入公司其他账户。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7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 163,723,837.18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433 号专项鉴证报告。2017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3,723,837.1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 2017 年 6 月 20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半年度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完整披露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7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 163,723,837.18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433 号专项鉴证报告。2017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3,723,837.1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 2017 年 6 月 20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注销。注销前，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共计 196.70 元（包含利息收入），并已转入公司其他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